

蚌埠四院简报

2023年第4期（总第81期）

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办公室编

2023年4月5日

市四院2023年4月份重点工作安排

科室	重点工作
办公室	1、新院宣传相关工作；2、配合巡察工作。3、“保密宣传月”相关视频拍摄制作；4、双拥实事项目、品牌创建项目申报计划表上报；5、档案室基本情况表上报；6、简报编发和医院微信公众平台的发布、维护等工作；7、辅助其他科室做好健康宣教工作；8、协调各科室工作，落实上级布置的任务，督促各项工作的开展和完成。
财经管理部	1、认真贯彻执行《会计法》、《医院财务制度》、《医院会计制度》和各项财经纪律，正确、及时编制3月份会计报表，为各类上报报表提供准确地数字；2、做好1月份绩效核算与4月份工资发放工作；3、及时上报疫情防控各类报表，并严格管理及合理安排财政资金的使用；4、对于需要转账的支出，执行严格的审批制度，对已审批的费用及时处理，并做好日常会计核算工作；5、及时上报固定资产月报表、债务申报报表、经济情况运行报表；6、及时上报职工个人所得税；7、与金蝶公司对接财务软件升级相关事宜；8、与银行对接银医合作事宜；9、及时完成卫健委及财政局要求上报的其他各类报表。
医务部	医政工作：1、每周三检查归档病历，检查结果进行通报；2、统计监测临床路径各项监测数据；3、每周二上午检查各科室临床病例讨论；4、每天到病区检查科室交接班和三级查房；5、抽查科室质控记录和医保管理情况；6、检查全院合理检查和合理用药情况；7、落实新院区建设各项工作；8、定期报送各类报表；9、与宁波二院签订合作协议。 科教工作：1、督促各科室开展业务学习；2、组织全院医务人员参加院内业务学习；3、举办市级继教班；4、安排人员进修学习。

<p>党务人事部</p> <p>共青团</p>	<p>党务人事部：1、配合市委巡察组做好对医院巡察工作；2、配合院党总支做好党建及党风廉政工作；3、做好2022年度全院职工考核工作；4、做好新进人员试用期考核工作；5、配合医院完成奖励性绩效工资各项考核工作；6、做好培养和发展党员工作；7、做好医院法治建设方面相关工作；8、做好本院职工人事方面的相关工作；9、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组织监察、纪检相关工作；10、完成医院及上级党委、主管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p> <p>共青团：1、完成智慧团建系统维护；2、完成“青年大学习”；3、完成院党总支、工会和上级团委交办的工作。</p>
<p>护理部</p>	<p>1、部署庆祝5.12护士节系列活动；2、定期开展护理文书质控及护理质量考核工作；3、加强压疮与防跌倒坠床等护理安全管理，加强督查，减少漏报；4、各科室开展当月护理查房工作；5、加强护理不良事件管理，定期开展相关事件讨论；6、开展当月护理质控检查工作；7、完成当月护理绩效考核分配工作；8、召开护士长例会；9、督促完成病区护理部、门诊部患者满意度的调查及汇总，并及时公示整改；10、每日巡视各护理单元，及时了解工作情况，发现问题、解决问题；11、完成全院护理人力资源调配及医院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并及时主动完成信息上报。</p>
<p>门诊部</p>	<p>1、逐步完善老院区专家门诊的设备和耗材，做好老院区的医疗安全督导；2、门诊环境管理和秩序管理，处理早高峰部分科室拥堵现象，做到工作有序、保护病人隐私、一人一诊室；3、协调门诊科室医患之间的关系，处理门诊来电、来访、纠纷、市长热线投诉等；4、组织开展病人满意度调查，导诊台做好便民服务。</p>
<p>药械管理部</p>	<p>1、将月度药品、耗材采购的发票进行整理汇总并上报至财务科；2、制定月度药品、耗材采购计划；3、在医疗机构印鉴卡平台对麻、精药品处方和月度使用进行汇总和上报；4、协调各部门药品、耗材的供应，确保各部门药品、耗材的种类和数量供应充足；5、新院区门诊药房启用；6、2023年药事会过会品种采购工作；7、麻精药品自查；8、完成三明采购联盟血管结扎夹等医用耗材报量工作；9、进行骨科创伤医用耗材报量工作；10、骨水泥的集中带量采购工作。</p>
<p>健康管理部</p>	<p>1、积极做好春季重点传染病监测、防控工作；2、承办传染病疫情信息国家大疫情网网络直报日报等工作；3、做好传染病报告质量管理工作；4、在相关部门配合下，做好新院区设备安装工作；5、二次开展医用X射线装置质控、机房防护检测及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检测第三方公司比选工作；6、开展健康教育促进进社区活动，组织健康讲座、义诊、宣传活动进乡村、进小区；7、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工会</p>	<p>1、发放2023年4月份职工生日券；2、及时接收科室信息，做好慰问生病、困难职工的工作；3、各工会委员配合好支部开展各项活动工作；4、组织职工参加总工会和卫计委工会组织的活动；5、完成医院党总支和上级工会交办的任务。</p>
<p>后勤保障部</p>	<p>1、日常维修保障工作；2、每周老院区安全巡视；3、院内小超市招商；4、绿地房屋内装安全鉴定；5、督促新院区保安做好白班消控室监控，维持正常秩序、引导车辆停放有序；6、督促保洁人员做好医院各区域各病区卫生保洁工作。</p>
<p>高新分院绿地社区中心</p>	<p>1、定期开展社区义诊工作；2、妇幼入园开展幼儿园体检工作；3、开展新冠疫苗加强针接种工作。</p>

【四院简讯】

我院召开 2023 年度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近期，我院组织召开 2023 年度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会议对医院 2022 年意识形态工作进行总结，对 2023 年意识形态工作进行部署。会议由院党总支部书记翟红兵主持。

会上，翟红兵书记指出，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要充分认识抓好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性，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实际行动维护党中央的权威。

会议强调，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要认真对照全国、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精神提出的要求，从新时代十年宣传思想工作的历史性成就中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全面加强宣传思想战线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准确把握新形势新任务。

会议要求：一是要持续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引向深

入，不断开创医院宣传思想工作的新局面；二是要掌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做到与时俱进、不断学习；三是要妥善应对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问题，坚持坚守意识形态阵地，传播好正能量，在新院区新起点上推动我院各项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院办公室）

我院举办住院病人座谈会



为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强化社会监督，规范医院各项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医院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强与各科住院患者的沟通与交流，3月21日上午，我院组织召开住院病人座谈会。院长施彪，副院长付昌满参加会议。会议由护理部主任宋伟主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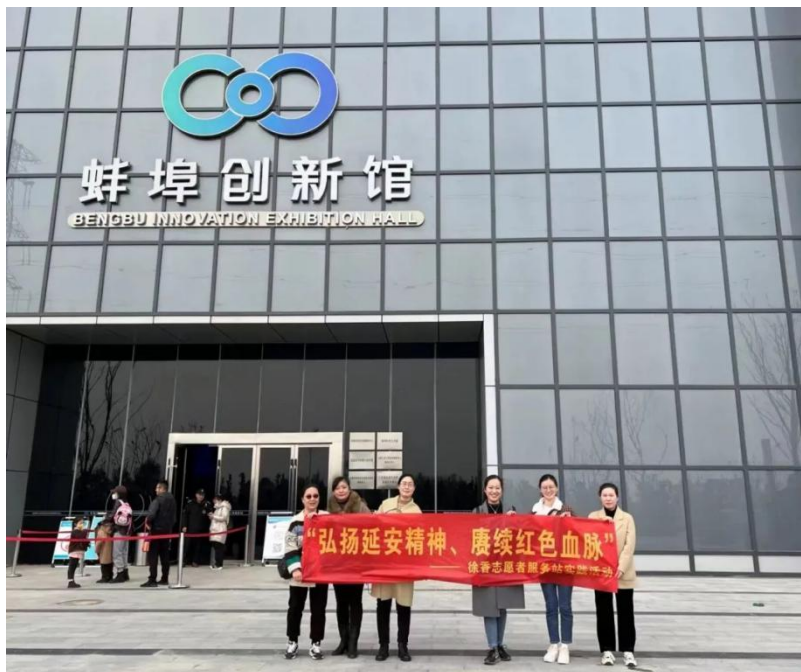
会上，住院病人代表一一发言，纷纷对医院的医疗水平、服务态度、护理工作、就医环境给予了充分肯定，并由衷地感谢医护人员的精湛医疗技术和亲情服务，表示在住院期间心情舒畅，感受到了如家般的温暖。多名患者重点表扬了中医科的针灸技术、外科的手术技术及内科脑血管疾病治疗技术等，对病情的缓解起到了显著的效果。同时，对医院的一些场所提出了进一步完善的合理化建议。

施彪院长对住院病人的发言给予一一回应，感谢患者对医院医护人员工作的肯定、理解和赞誉。针对大家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求

相关部门积极整改，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切实保障患者的利益。同时，简要介绍了医院的基本情况和运行现状，重点对本院新院区开展的医疗服务项目作了详细的介绍。

施彪院长表示，今后将继续坚持为患者与医院之间搭建双向沟通平台，一方面了解大家在就医过程中的体验；另一方面向大家介绍医院的基本情况与发展方向，进一步增进医患沟通，从而达到双向理解的目的，把医院的规范化操作、先进的专业技能和服务理念以及管理理念落实到各个科室，为广大患者送去福音！（护理部）

我院徐香志愿者服务站赴蚌埠创新馆参观学习



为引导志愿者努力提升志愿服务创新意识，更好地服务群众，3月18日下午，我院徐香志愿者服务站组织志愿者们赴蚌埠创新馆参观学习。

蚌埠创新馆以“具备国际视野，体现中国气质，彰显蚌埠特色，

服务大众需求”为理念，立足蚌埠、服务皖北。志愿者们依次参观了馆内重大创新成果展区、战略新兴产业布局展区、创新平台展示区、科技成果交易中心四大板块，观看了讲解员借助使用模型、艺术装置、数字沙盘以及声光电等多媒体手段，对众多科技创新成果的集中展示。志愿者们由衷赞叹自主创新的突出成就，同时深刻体会了蓬勃向上的创新意识，充分感受了科技创新对国家和社会发展的巨大推动力量。

通过此次参观，大家进一步深切感受到创新对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性，激发了志愿者们的爱国情怀和创新意识。大家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要努力提升创新思维，强化创新理念，把创新意识和岗位工作结合起来，在党史学习中汲取奋进力量，焕发不竭动力，奋勇争先，在新时代里展现新担当新作为，推进医院各项事业发展。（中医科徐香）

院感防控不可忽视 | 我院张公山院区开展院内感染防控管理 专项自查工作



为严格落实各项院感防控措施，确保来院患者就医安全，3月22

日下午，我院张公山院区开展院内感染防控管理专项自查工作，对门诊、住院病区、口腔科、血透科等重点点位以及保洁人员日常操作进行全面检查。

检查过程中，徐香护士长和院感护士杨莲对医院门诊科室、各住院病区的消毒措施落实、防护进行了全面督导，重点就各科室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急救药品、物品储备情况、感染控制措施是否完善、消毒隔离物品管理等进行了认真仔细地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要求明确隐患问题和整改责任“两个清单”，责令限时整改，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此外，对各住院病区医务人员消毒隔离工作给予指导，强化科室人员院感防控意识，要求科室院感工作要常抓不懈，加强科室人员及陪护人员出入管理、防护用品使用、手卫生、环境通风和物表消毒等。

通过此次院内感染防控管理专项自查工作，加强了对院感重点科室、重点部门、重点环节的安全风险管理，规范了院感防控工作，同时也强化了环境清洁与消毒等院感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了医务人员的院感防控意识和能力，夯实院感防控基础，筑牢院感防控防线。

（中医科徐香）

【警示教育】

近期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典型案例通报

2022年以来，全国卫生健康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疫情防控与纠风工作，严肃查处了一批泯灭初心、突破底线、跨过红线、触碰“高

压线”的违规违纪案件。为严肃行业纪律，发挥警示教育作用，现将7起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一、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刘翔峰案

2022年8月18日以来，网络反映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刘翔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线索，引发社会高度关注。经初步调查核实，刘翔峰存在对无手术指征患者行手术治疗、术中随意更改手术方式、非必要实行机器人手术等违法违规问题。

刘翔峰已被停止执业，免去全部院内职务。对其涉嫌严重违法的有关线索，已按程序固定移交，湖南省长沙市监察委员会已对刘翔峰采取监察留置，对其开展监察调查，待查清全部犯罪事实后，将依法依规吊销其医师执业证书，终身禁止从事医师工作，并移送司法机关。已停止刘翔峰所在医疗团队全部人员临床工作，免除院内行政职务。撤销湘雅二医院急诊科主任全部院内职务，暂停湘雅二医院分管院领导、门诊部及医务部负责人工作，停职配合调查，追究监督管理责任。已启动对湘雅二医院相关负责人的调查问责程序。

二、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骗保案

2022年3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协同国家医保局、市场监管总局，对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进行飞行检查。检查发现，2017年1月至2020年9月期间，同济医院采用串换、虚记骨科高值医用耗材等手段，骗取医保基金2300余万元。

该院已退回骗取医保基金，并缴纳罚款近6000万元。暂停该院骨科8个月涉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医药服务。暂停涉事医务人员执业资格，开除公职，移送湖北省监察委员会立案留置，接受审查调查，待调查核清全部违法违规事实后，依法依规予以处罚。给予医院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相关问题线索已移送公安、市场监

管、药监、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

三、北京朴石医学检验实验室涉嫌核酸检测造假案

2022年5月14日，经调查发现，北京朴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存在核酸检测原始检测数据明显少于样本检测数量的问题。随后，该机构被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相关问题线索被移送至公安部门。2022年5月21日，公安机关以涉嫌妨害传染病防治罪立案侦查，对实验室实际控制人周某某、法定代表人武某某等6人，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待查清有关犯罪事实后，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北京市房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杨大庆、医政科科长晋长皓、医政科三级主任科员邢曼，在监督管理北京朴石医学检验实验室过程中，违反廉洁纪律、工作纪律，给党、国家和人民利益以及公共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给予杨大庆、晋长皓、邢曼开除党籍、公职处分；收缴违纪违法所得；将三人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随案移送。

四、江西省鹰潭市中医院原药剂科主任周智敏违规收受药商及下属“红包”案

2010年至2015年期间，周智敏利用担任鹰潭市中医院药剂科主任的职务便利，收受与鹰潭市中医院有业务往来的2个药商“红包”共计3.05万元。2014年9月，周智敏为女儿操办婚宴，违规收受药剂科下属工作人员礼金1.42万元。

周智敏受到开除处分，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因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原鹰潭市中医院党总支书记、院长宋卫国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五、四川省绵阳市妇幼保健中心原党委书记杜继宇在医疗设备采购等工作中收受贿赂案

2017年至2020年，杜继宇利用担任绵阳市中心医院副院长，绵阳市妇幼保健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等职务上的便利，在医疗设备采购招标、医疗耗材供应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他人所送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499万余元。同时，杜继宇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

杜继宇受到开除党籍、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六、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维多利亚医疗美容门诊部虚假宣传医生资历案

2021年11月，福州市仓山区维多利亚医疗美容门诊部在经营场所悬挂灯箱，宣传其聘请的2位整形医生梁某和李某，称梁某为“中华医学美容协会理事、中国医师协会整形专科会员”，称李某为“中华医学会整形外科学会会员、中国吸脂与脂肪移植专家组成员、国际医师协会美容外科分会荣誉会员、中国医师协会美容与整形医师分会专科会员”。经查核实，上述信息均系杜撰。

已责令该机构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款20万元。同时，对检查中发现的其他违法行为，已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七、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杨宏志收受患者微信红包案

2018年10月至2021年8月期间，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杨宏志，通过添加患者蔡某及其母亲的微信，以互联网诊疗平台就诊的诊金名义，接受患者及其母亲向其发放的微信红包48次共计近5000元。

杨宏志因收受患者“红包”受到行政警告处罚，并处行政罚款1.8万元；所收微信红包款项全部退还患者及其家属。

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增强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履行行风管理的主体责任。要结合通报

案例，“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加强对广大从业人员的行风教育。要集中力量严肃治理医药领域腐败问题，坚决落实好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年度工作要点，严厉打击医药购销领域非法利益链条；坚决贯彻好《全国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行动计划(2021—2024年)》，切实解决“红包”回扣等影响群众就医体验的腐败问题；坚决执行好《全国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严肃惩处害群之马，持续净化行业队伍。要深入弘扬新时期职业精神和伟大抗疫精神，为坚决巩固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送：院属各科室
